

# 屏蔽仪采购及安装合同

发包人：安康中学高新分校（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安康红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有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签定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屏蔽仪采购项目

2、工程地点：安康中学高新分校

3、工程范围：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工程量清单（详见本合同附件1）。

4、工程内容：由乙方承揽甲方的屏蔽仪采购工程的全套服务，包括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维修保养、人员培训等工作内容。

5、建设期限：自乙方进场施工之日起，总工期10日。（具体入场施工时间根据工程总体进度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

## 二、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经双方共同确认工程范围内的合同包干总价为：¥262810.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贰仟捌佰壹拾元整（具体费用明细详见合同附件）

2、付款方式：采取转帐方式支付；待本工程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合同全款



### 三、工程变更及结算

1、乙方须严格按照双方确认的方案图、工程量清单履约。若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需进行工程变更，乙方不得拒绝。

2、变更价款由双方参照本合同价款定价原则及价格水平协商确定，结算时予以调整。

3、乙方应于本工程验收合格后7天内向甲方报送符合要求的工程结算清单；甲方应自收到合格的结算资料之日起7日内完成审核并付款。

### 四、工程验收与保修服务

1、工程完工后2日内，乙方以书面形式申请甲方组织相关人员对工程进行验收；甲方应收到乙方书面通知后的2日内组织验收，甲方在上述期限内未进行验收的，视为验收合格；甲方未验收自行使用的，亦视为验收合格，验收日期以甲方投入使用当日为准；

2、验收时，双方均应派代表到场，验收结束时应出具验收报告，并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合同专用章或者公章，验收日期以双方签字盖章当日为准。

3、自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乙方为本工程提供为三年的免费维修及售后服务；本工程所有设备保修以厂家所提供质保为准，且应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质保的规章制度标准。

4、以上设备、线路的免费维修及售后服务均指由产品自身质量问题及非人为损坏的情况下，若有明显人为损坏情况，售后中所产生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5、免费保修期满，双方再另行商议签订维保合同事宜，乙方应负责对系统进行终身维护。

## 五、甲方责任

1、甲方指定陈小进（联系电话：13109276665）为甲方现场代表，指导乙方工作，并负责协调乙方与各部门关系的处理。

2、在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应及时安排现场，并尽快协助乙方办理临时用水、用电。

3、甲方应及时办理变更签证手续，按约支付。

## 六、乙方责任

1、乙方须提供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的正品设备，不得以任何理由以次充好，如发现有非正品则乙方以一赔十。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改方案。提供各设备有关品质证明书，合格证，说明书，相关软件等资料。乙方所供设备均以生产厂家提供的产品技术资料为技术标准。

2、乙方所提供合同内设备应保证产品内外包装完好无损，产品进场时须提供供货证明，经甲方验收后进行施工。若不能达到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合格产品直至解除合同。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应严格遵照国际《民用闭路监控电视系统技术规范》（GB50198-94）进行监控系统的布线施工。设备的安装、调试，应做到布局合理，布线规范，便于使用及维护，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

4、乙方应按相关要求采取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自行承担相关安全文明施工责任。



5、甲方提出工程变更或者项目增减时，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提出具体施工方案。

7、乙方指定李荣（联系电话：13209158183）为本工程现场代表，具体负责现场施工和工程协调事宜。

8、工程竣工后乙方负责对甲方指定人员进行相应系统的技术知识、操作使用、日常维护等方面的培训。

## 七、违约责任

1、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或者工程返工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造成延误工期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1000元/天的违约金。

2、甲方未尽约定协助义务造成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的，由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3、任何一方若有违反本合同之约定的条款，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受损方的经济损失。

4、甲乙双方由于自然灾害和其他不可抗力，而确实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合同，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 3 日内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八、争议及解决方法

1、在合同履行中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任何一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

分仍应继续履行；

3、本合同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解释。

### 九、合同的生效及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盖章日为准。

2、合同一经生效，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者终止。若需变更或者终止，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方可有效。

### 十、其他

1、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书面文件，即成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者确认之日起；

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后附附件 1: 工程量清单及价格明细表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公章）：安康红警电子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日期：2025年12月15日

## 屏蔽器采购及安装清单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1	屏蔽器	强发	QF-5010M	245	台	850	208250
2	电源线	康速	RW2*2.5	1900	米	5	9500
3	电源线	康速	RW2*1.5	900	米	3	2700
4	企业路由	域连科技	3600H	6	台	185	1110
5	智能空开	安科瑞	ASCB2-125	6	台	250	1500
6	辅助材料	定制	扎带,线槽、线管、管卡,胶布	1	批	3000	3000
7	安装/耗材	定制	人工改装、安装费用	245	台	150	36750
小计:	贰拾叁万伍仟叁佰壹拾元整						262810

打印

